

# 没座也要“创造”座！上海地铁“板凳族”回潮 地铁里乘客自带小板凳，你能接受吗？

## 事件简述

近日有网友发现，上海地铁里的“板凳族”出现回潮，甚至有扩大趋势，并表示多次拍到了9号线早高峰期间不少乘客坐着小板凳拥挤在一起的画面。

据上海地铁介绍，今年10月共发现“乘客携带小板凳乘车”相关事件76起，都集中发生在11号线、9号线。仅在10月份，上海地铁已多次通过官方微博、微信发布提醒，呼吁乘客勿做“板凳族”。事实上，地铁车厢内出现“板凳族”并非新现象，早在2014年左右就受到广泛关注，这种情况多出现在郊区往返市中心且线路较长的地铁线上。

上海地铁表示，虽然小板凳不属于违禁品，但不提倡在地铁车厢内使用小板凳，目前已经加强巡视规劝，以及在车厢内广播提醒。希望广大乘客可以互相提醒、积极配合，文明乘地铁。

(来源：澎湃新闻)



## 网友评论

@猪吉利：板凳族就真的很烦，站的地方都没有。

@lin~ddd：作为孕妇，一个多小时路程没人让座，带板凳也是无奈之举。

@若若：通勤时间长、上班累，打工人的心酸不是几句话能说清的。

@黄伟国：自带小凳子乘坐地铁，非常容易引起事故发生，必须要严肃处理。

@珈珈：板凳族无形中加剧了拥挤的情况，有些人还挤在门口，上下车都不方便。

@小胡：法规没禁止就是可以坐的，不要从安不安全、给老弱病人让座去说，增加运力这是以后发展的目标，正常人站这么久都会累。如果法规禁



止坐，那地铁方亮出法规执法就是。不要从文明乘车、礼貌乘车上说事，加大执法力度就行。

@青阳烈酒：主要是相当于地上放了个石墩子，刹车时很容易绊倒别人。

@刺猬：在资源严重不够以及不合

理的时候，管不了文明不文明的问题。对于通勤3个小时4个小时的人来说，坐地上都行，只要有座。

@朵朵：各有各的无奈吧。

@无垢：每节车厢划出一个区域，在不影响安全通行的区域允许板凳族。

## 小编说两句

其实，上海不是唯一遇到这个问题的城市。9月时就有媒体报道，不少市民反映有人自带小板凳坐在北京地铁车厢内。

在现代城市中，地铁承载着百姓旺盛的出行需求。乘客长时间站立会加剧身体疲惫，而坐下来有助于身心放松。但必须正视的是，“板凳族”极有可能给其他乘客带来不便，如遇紧急情况，也可能给自己和其他乘客带来安全风险。

对乘客来说，要有懂得换位思考、善于体谅他人的自觉，至少不聚集在较拥挤和上下客的地方。对地铁来说，正视乘客的诉求、关注到规则的细节，寻求改进、优化，是可以努力的方向。

## 村民接到满意度调查电话 回复“非常满意”可领奖？

### 事件简述

10月29日，山东邹平焦桥镇就网传孙庄村满意度调查相关视频发布情况通报，通报称已责令该村立即整改，对相关责任人通报批评。

据此前报道，山东省邹平市焦桥镇孙庄村一领导在微信群中通知村民，接到满意度调查电话后，立即接听并回答非常满意的，凭借通话记录截图和通话录音，可以领取200元左右的奖品。

(来源：央广网)



## 网友评论

@风轻云淡：这类问卷调查毫无意义，浪费人力物力。

@大哥朱：发现了这个秘密……说明你们的记者正在密切联系群众。

@地狱傀儡师：如果民众对工作满意，不会因为200元而选择非常满意；如果对工作不满意的话，更加不会选择非常满意。与其在表面

10月29日上午，记者联系到孙庄村党支部书记孙甲田，“回答满意的，我个人感谢，一个村(抽查人数)也不多，就一两个，就奖励那些东西。”孙甲田介绍，并没有强迫村民一定回答满意，要“如实反映情况”，而且这笔费用是由他个人承担。孙甲田称，针对该事件，他已经被镇上通报批评。

(来源：央广网)

下功夫，不如用心对待每一件大小事情。

@太阳红：能听到群众真话的前提是真心实意想听到群众的真话、允许群众说真话、有群众敢说真话的法律保障和社会环境。

@知心大姐：必须彻查，一旦查实，必须严处！

## 小编说两句

这本质上是“花钱买满意”吧，村干部对自己干的工作就这么没有底气吗？事实上哪止这一个案例，类似的通知也不罕见。民意调查，一旦偏离了真实性，那民众的真实感受和实际需求如何能让上级部门和外界知晓？

就现实来看，要最大程度减少

民意调查中的“水分”，除了强化追责问责力度，也有必要对各类民意调查方式加以优化。能否做得更加隐秘一点？除了电话、短信等，是否还可以有一些更深入基层、更接近现场的方式？

“满意度调查”都说“满意”，这个结果本身就很不“满意”了。

## 湖南7岁女孩遭多人霸凌？ 官方通报：是“短暂围住拍打”

### 事件简述

日前，湖南娄底冷水江市一家长在网上传视频反映，其就读于娄底某乡镇小学二年级的女儿，遭同班十余名女同学霸凌，包括性霸凌，导致孩子下腹和下体疼痛。10月30日中午，冷水江方面通报称，当事人张某与其他6名学生均为当地一小学二年级同班同学，均为女生。10月20日中午13时许，因张某等同学在操场跳绳时出现争执，发生

相互打闹约1分钟，其间张某被另外几名同学短暂围住拍打。民警经调取学校监控视频，对当事人张某和其他涉事女生进行保护性询问，走访调查目击该事件的老师和学生，未发现存在故意伤害的情形，已安排专人做好学生及家长的心理疏导工作，并表示相关情况还在进一步调查。

(来源：澎湃新闻)



## 网友评论

@Fri：几个人围住一个人打还不算霸凌？那要怎样才算？

@郁达生：打人是真的，可能也有夸大的成分。

@萝卜：把事发时候的视频监控调出来查一下就知道是普通的打闹还是霸凌，还有医院的诊断证明也可以佐证是否霸凌。

@zero：霸凌现象确实需要重视，但也不要无限放大。霸凌是指长期的、有针对性的欺凌且对被霸凌者造成严重身体和心理伤害的。按照通报上的描述，仅仅是偶发的学生之间的争执，简单批评教育就行，没必要上纲上线。

## 小编说两句

究竟什么才是“霸凌”，什么是“打闹”？这个问题让人如鲠在喉。

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周文秀曾表示，开玩笑是在彼此尊重的前提下，让双方感到愉悦，并且可以角色互换；而霸凌是一种力量悬殊的对抗，其中一方会受到身体或心理上

的重大伤害。因此，这两个概念不能纠缠不清，要根据科学理论予以科学定性，郑重地厘清事件的是非曲直，这是关键所在。

后续的调查应该拿出权威性和公正性的结论，给被打的孩子及家长一个明确的交代。